

林选集

小说·卷下

林 薇 选注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

小 说 · 卷 下

林 薇 选注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一九八七年·成都

责任编辑：张小谷

封面设计：陈世五

林纾选集（小说卷下）

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（成都盐道街三号）

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自贡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850×1168毫米 1/32 印张15.625 插页4字数803千

1987年3月第一版 1987年3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1,680 册

书号：10118·1030

定价：2.78元

目 录

剑腥录.....	1
附录：自序.....	171
金陵秋.....	173
冤海灵光.....	289
巾帼阳秋.....	355

剑腥录

(一九一三)



剑 胸 录⁽¹⁾

第 一 章

一日为九月之中旬，闽中风候尚含残暑。南门之外，隔三桥始通藤山⁽²⁾。山势横亘江上如屏。估舶千艘⁽³⁾，或下自洪山，或自虎门来，争辏于江南桥之下⁽⁴⁾，樯竿林立。而山上苍松翠柏，一望纯绿。阶级蜿蜒，均西人砌置。重楼邃阁⁽⁵⁾，夹山辟为长衢⁽⁶⁾。白藤之轿，出没林表⁽⁷⁾。自桥上望之，如展画图。沿山径而下，可及李忠定之松风堂⁽⁸⁾，顾亦为西人所居，名胜遂失。然斜阳风篆中⁽⁹⁾，尚有一少年⁽¹⁰⁾，徘徊其下。年可二十许，状貌沉毅，忽然如有所思。自念忠定之祠，本在西关之桐口，吾曾过一展拜。闻有公手勒二帝赐诏⁽¹¹⁾，在祠堂壁间，毁于明季⁽¹²⁾，吾殊恨不得其拓本。而藤山故迹，又为西人所据。想公生平力排金人，始终不主和议，黄、汪因是倾公⁽¹³⁾。公心念二帝北迁，国仇耿耿，不图身后之祠，亦为异族所有，度公毅魄，必不安居于此矣。于是怏怏出祠外，迤迤下山。至水次，观打鱼。西日垂匿，江水空明如镜。老渔

施网于澄潭之下。出之，无一鱼，刀掷船上，有声锵然。检视，一古剑，乃无跗⁽¹⁴⁾。青荧作碧色，网目均断⁽¹⁵⁾，然网收而力厚，剑锋虽利，亦为重裹而上。渔人拾之，创手，大恨，以为不祥，将仍投之潭中。少年力止之，议与购，问价，渔人忽居为奇货，坚不售。少年终以二饼金得之。剑身长可三尺五寸，汉尺也。锋利无比。少年既得此剑，则裹以素巾，至濒江小楼中，命酒，横剑于案，独酌，乃不识剑之所自。因忆《名胜志》称《吴越春秋》⁽¹⁶⁾，“越王允常⁽¹⁷⁾，聘欧冶子作名剑五枚⁽¹⁸⁾。”允常传数世，至无彊⁽¹⁹⁾，国灭于楚，乃徙居闽。又数世至无诸⁽²⁰⁾，乃复封王，或治剑于山，淬剑于池⁽²¹⁾。然欧冶池在将军山下⁽²²⁾，此为龙潭⁽²³⁾，非池也，何由得剑？又忆《三山志》⁽²⁴⁾：“唐元和中，僧惟幹凌欧冶池，得铜刀剑环数枚，送武库。”然亦未闻得剑。今此剑精良如是，又得之水中，既无篆刻，不审其名，可惜也。方把玩间，一苍头匆匆至，言曰：“太夫人命奴子四觅主人不得，乃小饮于此。”少年愕然问故。奴曰：“适浙西高铸龙先生有书至⁽²⁵⁾，请主人入都时小住杭州数日，同赴公车⁽²⁶⁾。”少年曰：“高公书安在？”奴子立上其书。书曰：

仲光足下：别来二年，想尊体胜常⁽²⁷⁾。太夫人康健逾昔，至慰至慰！足下年逾二十，乃久不得中馈⁽²⁸⁾。贤兄虽已娶，足侍太夫人左右，然足下亦当趣图贤助，久鳏，良非计也。时事日非，执政多昏愦之亲贵，日蹙国者何止千里⁽²⁹⁾。甲午一败⁽³⁰⁾，兵气不复，舟师煨烬⁽³¹⁾，北庭锁钥尽失⁽³²⁾，亡国不审何日！鄙意大祸不必挑于东北二邻⁽³³⁾，而革命根株实政府日夜自加培植而使之暴长。

修伯苻兄弟⁽³⁴⁾，名隶玉牒⁽³⁵⁾，心则齐民⁽³⁶⁾，恒思调和汉族，而愦愦者力排以为妖妄。时时以尺笺至⁽³⁷⁾，言王室日夕将倾，祸在萧墙以内。鄙人亦深韪其说⁽³⁸⁾，甚思借计偕之名⁽³⁹⁾，入都一省伯苻兄弟，并观政府之举动，拟上书御史台⁽⁴⁰⁾，请其转奏，不知足下亦有意乎？此间林太守⁽⁴¹⁾，为君故人，恒言湖山之美，不得仲光诗文为之点缀，不足生色。鄙人答以《桃花扇》中侯生之言，谓“我辈且看春光也⁽⁴²⁾。”林公太息不止。腊底孤山梅已花胎⁽⁴³⁾，若能犯雪而来则逾妙。闻超山梅可三十万本⁽⁴⁴⁾，鄙人去年曾一至焉，较之西溪樊榭祠堂为尤美⁽⁴⁵⁾，且闻彼间尚有宋梅十株，不可不加题咏。并致西湖腌蟹二器，察收。临楮不胜依驰之至⁽⁴⁶⁾。同年弟高铸龙启。

仲光读已，笑曰：“如此世局，邴仲光尚有宦情耶？铸龙招我犯雪看梅，兴致不浅，然兹事当请之老母耳。”既罢酒，授剑于奴子王楚，徐步归。仲光本家于碧霞浦上⁽⁴⁷⁾，流水抱门，门内修竹百余竿，奇石三五，杂植于苔径之侧，间以白菊数十株。时霜降菊已尽花，黄白照眼。仲光入门，时有四岁童子，眉目秀洁，呼曰：“阿叔醉归矣。”仲光趋抱，亲吻不已。即闻帘内有老人声吻极慈祥和婉，呼曰：“阿光，汝又学醉猫矣！今日从何人饮耶？王楚手中携得何物，荧荧作碧色？”仲光进握老母之手，言曰：“适饮于江楼。王楚手中所携，古剑也。”母曰：“吾三孙甫能行⁽⁴⁸⁾，苟触此锋，为祸非少。吾家不习武，且今日悉资枪炮，一剑又何为者！汝趣藏之，此物至凶狞可畏。”仲光笑曰：“老母勿忧，此特储骨董耳⁽⁴⁹⁾，

宁能杀人！”语后，纳之秘橱，以厚楮重裹之。时夜膳已陈，仲光之兄伯寿未归，于是合家人同饭。饭后月上，清辉射帘而入。母命卷帘，菊香扑鼻。仲光移小榻就母而坐，述铸龙来书。母曰：“高君书，余已启读。余少时闻尔外祖言超山有唐玉潜先生祠⁽⁵⁰⁾，其旁有所谓香海楼⁽⁵¹⁾，宋梅可十余株。今高君书中言十株，或且枯其一二耳。隆寒行且不易。余老矣，不忍若作无谓之游观。明春北行，余亦听汝。浙产多美妇人，属高君为尔媒介，得一贤妇，娱我晚景，亦大佳事。”仲光面赪不能答。时长嫂谢氏亦曰：“姑言良当，小郎当自为计⁽⁵²⁾，勿拂老人意也。⁽⁵³⁾”

(1) 《剑腥录》：一九一三年（民国二年）十月都门印刷局初版，封里题为冷红生著《庚辛剑腥录》，一九二三年十二月商务印书馆重版时，易名为《京华碧血录》。本书是一部林纾的自传体小说。

(2) 蕉山：即仓前山，古代叫作瓜蕉山，简称蕉山。在福州南门之外闽江对岸。山脉自西北来，首延伸于江心中洲。旧时江上有小桥、万寿桥、江南桥三桥相连。鸦片战争后，各国领事馆都设于仓前山上，这里成为外国人集居的地区。

(3) 估船：商船。

(4) 簇：聚集。

(5) 邃阁：深邃的楼阁。

(6) 长衢：长街。

(7) 林表：林外，林端。

(8) 李忠定：即李纲，宋代抗金名臣，字伯纪，邵武（今属福建）人，进士及第。坚主抗金，为主和派所排挤。罢相后回闽，在仓前山建了一座“松风堂”为归隐读书之所。

(9) 篙（xiǎo）：竹。

(10) 有一少年：小说主人公陈仲光，系林纾自托。

(11) 手勒：手刻。二帝：指南徽、钦二帝。

(12) 明季：明末。

(13) 黄、汪因是倾公：黄潜善、汪伯彦因此排挤李纲。宋高宗时，李纲为宰相，整军经武，力图恢复，主张联合两河义军收复失地。执政仅七十多天，被主和派黄潜善、汪伯彦所谮，罢相。

(14) 跛：这里指剑柄。

(15) 网目：渔网的孔眼。

(16) 《吴越春秋》：书名，东汉赵晔撰，十卷。记吴自太伯至夫差、越自无

余至勾践期间的史事，收集了不少民间传说，颇近小说。

- (17) 越王允常：勾践之父。
- (18) 欧冶子：春秋时人，善铸剑，相传曾为越王铸名剑五：湛卢、巨阙、胜邪、鱼肠、纯钩。
- (19) 无疆：勾践六世孙。无疆伐楚，被楚威王所杀。其后裔散处东南沿海。
- (20) 无诸：勾践后裔，汉初受封为闽越王，都东冶（今福州）。
- (21) 淬（cuì）：铸造刀剑时把刀剑烧红浸入水中，使之坚韧。
- (22) 将军山：即冶山，在福州城中越王山东麓，有欧冶池，又名剑池，相传为越王铸剑之处，为闽中最古的名胜。
- (23) 龙潭：在福州城外西南，有龙潭山（一名西山），下有潭，中有灵石四，状若龟蛇剑印。
- (24) «三山志»：三山即福州，因城中有越王、九仙、乌石三山而得名。
«三山志»是福州最早的一部地方志，宋梁克家撰，传本极少。
- (25) 高铸龙：影射林纾的好友高凤岐，字噪桐，号愧室。他曾讲学于福州城中九彩园之铸龙堂。此时高凤岐正在杭州林启（迪臣）太守府中当幕僚。
- (26) 公车：汉代曾用公家车马接送应举的人，后来便以“公车”作为举人入京应试的代称。林纾和高凤岐同为光绪壬午（一八八二年）举人，此时正拟入京参加会试。
- (27) 胜常：书信中用作祝人顺适的客套语。苏轼«与藤达道书»：“兼审比来尊体胜常，以慰下情。”
- (28) 中馈：古时指妇女在家主持饮食之事，后引申指妻子。
- (29) 蹇：减缩。
«诗·大雅·召旻»：“昔先王受命，有如召公，日辟国百里；今也，日蹙国百里。”蹙国，意谓使国土缩减。
- (30) 甲午一败：指一八九四——一八九五年中日甲午海战，北洋舰队全军覆灭。
- (31) 煢烬：灰烬。
- (32) 北庭：北方边庭。
- (33) 东北二邻：指日、俄。
- (34) 修伯荷：指林纾的好友寿伯茀。林纾光绪壬午乡试中举，座师是清镶蓝旗第五族宗室宝廷，字竹坡，号偶斋，人称长白侍郎。宝廷的两个儿子寿富（字伯茀）、寿薰（字仲茀）都和林纾有深交。寿伯茀是个有维新思想的人，曾赴日本考察新政。朝中一些老悖顽固的大臣把他视为叛逆。
- (35) 玉牒：皇族的谱牒。这句意谓修伯荷兄弟是清宗室。
- (36) 齐民：旧指平民。
«汉书·食货志下»：“世家子弟富人，或斗鸡走狗马，弋猎博戏，乱齐民。”颜师古注引如淳曰：“齐，等也，无有贵贱，谓之齐民，若今言平民矣。”
- (37) 尺笺：书信。
- (38) 深韪其说：深为赞同他的说法。
- (39) 计偕：举人赴京参加会试。
- (40) 御史台：清代指都察院，最高的监察、弹劾及建言机构。

(41) 林太守：即林启，字迪臣，福建侯官人。一八九六年（光绪二十二年丙申）来任杭州知府。

(42) 侯生：指侯朝宗。按，“我辈且看春光”见于《桃花扇》第一出《听稗》，不是侯生之言，而是吴应箕（号次尾，与侯朝宗为复社社友）所言：“中原无人，大事已不可问，我辈且看春光。”

(43) 孤山：在杭州西湖的里湖与外湖之间，多梅花，一名梅屿。

(44) 超山：在杭州市东北塘栖镇、临平镇之间，梅花极盛，有“十里梅花香雪海”之称。

(45) 西溪：在杭州西湖之西，灵隐山西北，沿山十八里，曲水萦回，翠竹夹路，梅花绵亘，风景绝佳。樊榭祠堂：清文学家厉鹗（一六九二—一七五二），字太鸿，号樊榭，浙江钱塘（今杭州）人。他死后葬于西溪花坞，交芦庵之东，有厉鹗、杭世骏二公祠。

(46) 楚（chú）：纸。

(47) 碧霞浦上：此即指苍霞洲上林纾故居。旧时苍霞洲是福州南门之外闽江中的洲岛。

(48) 甫：才。

(49) 骨董：同“古董”，指古器物。

(50) 唐玉潜：宋末唐珏，字玉潜，山阴（今浙江绍兴）人。宋亡，元僧炳珪真伽将在山阴的南宋诸帝陵尽行发掘，唐珏纠集徒众潜收枯骨，改葬于兰亭山，移宋故宫冬青树种植其上。他以此名扬于时。超山在塘栖镇南，相传塘栖即唐珏后来隐栖之地，因而得名。

(51) 香海楼：今称浮香阁，在报慈古寺。

(52) 小郎：旧时妇女称丈夫的兄弟。

(53) 佛（bèi）：通“悖”，违背。

第二章

邴仲光者，季汉邴原裔也⁽¹⁾。少孤⁽²⁾。兄曰伯寿，名耆；弟曰叔泉，名佑；仲光名荟。祖母陈，以孝闻于乡。母氏亦陈，系出故家。有姑嫁薛氏，微有资财，顾阴刻不悦邴氏。仲光年五岁，恒就其外祖母郑太君宿。太君通书史，以苦节为三邴所钦⁽³⁾，与薛姑同舍。仲光每至外氏，先朝其姑。姑神宇落漠不相属⁽⁴⁾，恒以语嘲弄邴子之贫。仲光年稚，颇聪颖异于常童，于是恒匿避，不敢涉足姑氏之闼。姑尤不悦，恒语太君曰：“吾外家子弟非才。阿光年稚，已龌龊近恶少。吾儿幼愿⁽⁵⁾，防为沾染。吾意阿光再履吾闼，牵率吾愿子者，吾将取偿于媪。”郑太君闻言气如结轡⁽⁶⁾。姈氏卢夫人则大怒⁽⁷⁾，以为世无骨肉相残作炎凉之态至此者。仲光方依太君之膝，目耿耿视太君。太君久乃长喟曰：“吾孙听之，若姑非尔骨肉乎？汝稚齿奈何见丑于姑⁽⁸⁾，此耻又安足涤！恒人诏童子必以科名，余则盼尔以读书敦行⁽⁹⁾。凡小说家言，人至无聊困顿，备诸耻辱，一占鳌头⁽¹⁰⁾，则百丑尽可洗宥。余之望汝，宁复如是？能读书敦行，虽布素荣也⁽¹¹⁾；寡廉鲜耻，即大魁天下⁽¹²⁾，宁足为我宅相⁽¹³⁾？汝善识之⁽¹⁴⁾，人当知耻，若姑

之励汝，汝师也。”仲光闻言大哭。太君转以为异，摩抚其顶曰：“阿光！适姑置汝，汝不之哭；余诏尔立志，汝反以为悲，何也？”仲光曰：“吾不怨姑氏，防负我至慈至爱之外祖母耳。”妗氏亦为骇然。自是仲光遇姑氏如初，不以为忤。姑子阿坤，与仲光同岁。时遇秋节，坤谓仲光曰：“饿夫！汝奚不宁家^[15]？依人为食，非计也。”仲光不答，奔即太君，泣而求归。太君及卢夫人咸愕问故。仲光泣不可仰，再三问，则曰：“适姑子斥儿为饿夫，谓寄食母家，为计良丑。”太君太息无言。卢夫人怒曰：“汝食于妗氏，非托钵于姑氏家也^[16]。妗家固贫，然有甥如此，即为我子，余视汝未尝失，汝归即辱我。且若母贤声，妗氏视犹女兄弟，汝奈何外我而自归？”仲光泣谢夫人，然终不可夺。太君不得已，命舆遣归。太夫人闻状^[17]，夷然言曰：“光！汝何修得此策励之言！余三旬九食^[18]，不就尔姑氏道寒馁者，人固有短，安能尽如吾意。余与若姊，日事针黹，得钱百余，以廉奉若祖母及尔幼弟。今尔五龄，趣赴学，苟逃学者，吾不汝道矣^[19]。”时同里有陈先生者，以八股名于乡党间。顾嗜酒，醉即挞仲光百数。仲光手心尽肿，顾不敢告母，以砚石自磨其掌，俾散其热血，且读且磨。童子掌嫩，又被重创，几裂其肤，握箸弗良^[20]。母觉，以为逃学取笞于师长，则又加以训词。仲光唯唯，不敢自直其枉。嗟夫！若在今日共和之世，为人师者，宁能行其凶暴如是耶？如是五六年，仲光长矣，顾家贫不能得书。一日启屋后败簏^[21]，得《史记》半部。猝翻得《魏其灌夫武安传》，读之，大喜曰：“此等文章，最入人肝脾。”积月尽读其书，幸所遗者年表及八书，而本纪列传都在。私计既不得全书，即读其畸零者亦佳。乃日积数钱，逮百，遂入城购得残本子集及列

史读之，间及《文选》、韩、杜诸诗。时年十二，读残书积二巨橱。然性暴而喜斗，力可摧扑四五童。乡里小儿皆尊曰子龙⁽²²⁾，有不平事，恒赴诉于子龙。子龙一至，诸忿悉蠲⁽²³⁾。一日在玉尺山大树下⁽²⁴⁾，教诸儿兵法。子龙曰：“无惮强敌，进即疾扑，可以制胜。”《传》曰：“先人有夺人之心⁽²⁵⁾。”语次，忽见有长髯之叟，二瞳微碧，呼曰：“童子！汝年几矣？”子龙起而敬对曰：“童子荟，年十二矣。”老父曰：“汝以十二之年，几将成人，奈何与群儿戏？老夫善相人，汝当以文章武能自名于世。趣归治学！世且乱，汝非富贵中人，当以著述流布海内矣。”仲光悚然谢群儿归。自是杜门劬学⁽²⁶⁾，年十七，登贤书⁽²⁷⁾，然不以此自足也。

(1) 季汉：汉末，邴原：字根矩，少与管宁均以操行著称，为天下英士所倾慕。后归曹操，官至五官将长史。

(2) 少孤：幼年失父。

(3) 鄙(dǎng)：同“党”。三鄙：指父族、母族、妻族。

(4) 不相属：不属于自己。

(5) 幼愿：幼小老实。

(6) 结轡(sè)：轡，车旁障蔽物，以皮革重叠缠缚而成。以轡相连结，使车中闭塞而不通气，比喻心中郁结不畅。枚乘《七发》：“邪气袭逆，中若结轡。”

(7) 姓氏：舅母。

(8) 见丑于姑：被姑所羞辱。

(9) 敦行：行为忠厚。

(10) 占鳌头：科举时代称中状元为独占鳌头。

(11) 布素：贫寒的士人。

(12) 大魁：科举时代称殿试第一名大魁，即状元。

(13) 宅相：外甥的美称。《晋书·魏舒传》：“(舒)少孤，为外家宁氏所养。宁氏起宅，相宅者云：‘当出贵甥。’……舒曰：‘当为外氏成此宅相。’”魏舒的意思是说，今后自己当力图显贵，以证实舅宅当出贵甥的相法。后因用作外甥的典故。

(14) 汝善识之：你好好记住这些话。

(15) 宁家：回家。

(16) 托钵：乞食。

(17) 太夫人：指邴仲光之母。

- (18) 三旬九食：极言家境贫困，得食艰难。陶潜《拟古》诗：“三旬九遇食，十年着一冠。”
- (19) 吾不汝道：我不会让你逃脱责打。
- (20) 簪：筷子。
- (21) 败簏：破箱。
- (22) 子龙：三国赵云，字子龙。
- (23) 篡：除。
- (24) 玉尺山：原名闽山，在福州城中，为乌石山之支脉。
- (25) 《传》曰：“先人有夺人之心”：见于《左传·文公七年》。
- (26) 劤学：勤学。
- (27) 登贤书：科举时代称乡试中举人为登贤书。

第三章

仲光得剑之数月，挟就匠氏制剑柄及室⁽¹⁾。室成，挟剑至小西湖开化寺⁽²⁾，示其友吕翰。翰能剑，顾乃未尝示人。得剑大骇，以为千余年物，制不必尽出于欧冶，然青荧能卷舒，良剑也。即解衣而舞，寒气四射，瞬息间但见剑光飘瞥，不复见人。仲光大赞。忽有老僧癃而且喘⁽³⁾，停趾门次，称曰：“居士奏技良佳⁽⁴⁾，吾惜其人不如剑也。”吕生舞止，言曰：“开士定为大师⁽⁵⁾，闻言吾已深悉其能。请执业为开士弟子。”仲光亦肃然拱立。癃师喘息入座，自言为开封人，居嵩山，曾事少林妙善师，习剑十年。初时强人而就剑，久乃剑与人合，闭目中剑恒旋折身之左右，又久则并其身而忘之，跃跃然身已成剑矣。二生闻之愕然，疑为剑仙，则膜拜座下。僧不为动，久乃曰：“人方以枪炮示武，区区仗此何为？不足制敌，但成眩人⁽⁶⁾，于居士胡益？”二生请不已，僧意微动，于是下座。二生带剑，从入丈室。室乃无剑，僧此时始索剑，略一伸缩，吕生瞠目，觉家数皆非己所有⁽⁷⁾，执业之意弥坚。僧许可。于是仲光乃袱被至寺⁽⁸⁾，与吕生同执业于僧。僧名履，寺中人皆称曰僧履，犹所称僧耳、僧尾者也。僧言有同业